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2025年度工作报告

本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5）年度工作报告。本组织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印章：

（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由本人手签，不接受电子签章等其他非手签格式）

2025年
年报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上一年度年报年检情况

（二）评估情况

（三）行政处罚情况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三）监事(监事会)情况

（四）理事会召开情况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六）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七）党组织建设情况

（八）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九）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公益事业收支情况

（一）捐赠收入情况

（二）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三）大额捐赠情况

（四）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五）支出情况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2025年
年报

(七）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九）慈善信托情况

1、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十）重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2025年
年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二）业务活动表

（三）现金流量表

（四）应收款项及客户

（五）预付账款及客户

（六）应付款项及客户

（七）预收账款及客户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二）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三）委托投资情况

（四）其他投资情况

七、信息公开情况

八、监事意见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2025年
年报

一、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000515355118Q		
宗旨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业务范围	（一）募集善款，接受社会各界的捐赠；（二）开展对困难妇女儿童的帮扶工作；（三）表彰为本基金会开展妇女儿童慈善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热心人士和单位。（四）按规定对资金进行保值增值管理。		
业务主管单位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登记成立时间	2009-05-08	原始基金(开办资金)	1000万元
是否慈善组织	是	认定（登记）为慈善组织时间	2017-09-25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是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时间	2017-11-08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明月一路22号广东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楼201室		
电子邮箱	gdwcf87195665@126.com	传真	87184993
邮政编码	510080	网址	www.gdwcf.cn

2025年
年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兆年	在本组织担任的职务	理事长（会长）
	联系电话	15018413519		
	登记许可时间	2017-07-27		其他(无)
秘书长	姓名	梁小钊	固定电话	020-87195667
	联系电话	13922298902	电子邮箱	gdwcf87195665@126.com
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黄颖	固定电话	020-87195665
	手机号码	13826029365	电子邮箱	gdwcf87195665@126.com
新闻发言人	姓名	郑思琳	固定电话	020-87184993
	手机号码	13922190116	电子邮箱	gdwcf87195665@126.com
理事人数	15		监事人数	3
负责人数	5		专职工作人员数	6
工作人员总数	25		中共党员人数	1
大学专科及以下人数	0		大学本科及以上人数	6
35岁及以下人数	2		36岁至45岁人数	3
46岁至55岁人数	0		56岁及以上人数	1
举办刊物情况	未举办刊物			

税收优惠资格	是否取得(资格已过期的，填"否")	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	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	批准文件名称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5-05-26	2024-05-26至2026-05-26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2023年度-2025年度（第四批）和2024年度-2026年度（第一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公告〔2025〕38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23-11-15	2023-11-15至2027-11-15	关于复审合格获得省级2023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的公告	粤财穗公告【2023】3号

其他：	否		至		

说明：

1、“理事人数”：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本组织理事的人数。

2、“监事人数”：填写截止2025年12月31日担任监事的人数。

3、“负责人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担任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人数之和。

4、“专职工作人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人员、与本组织签订聘用合同人员、发起人或业务主管单位委派至本组织工作的人员和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理事。

5、“工作人员总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理事、监事、专职工作人员和其他兼职工作人员人数总和。

6、“中共党员人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7、“主办刊物情况”：填写作为主办单位的公开发行与非公开发行刊物具体名称。

8、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民政部门公布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文件名称全称；“批准文号”：按照“财政部、税务总局、民政部公告202X年第XX号”格式填写。

9、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最近一次获得资格日期”：填写最近一次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公告落款日期；“资格有效期起止年度”：按照“××××年度至××××年度”格式填写；“批准文件名称”：填写财政、税务部门公布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文件名全称；“批准文号”：按照“XXXX〔202X〕XX号”格式填写。

2025年
年报

二、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上一年度年检年报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是否发放了2025年度责令整改通知书,改进建议书	否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问题描述:　　无	
整改措施:　　无	
整改措施完成情况:　　无	

（二）评估情况

1、是否参加评估	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		
2、已通过评估，评估等级为	5A	有效期	自2025-12-19至2030-12-18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组织近三年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的种类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1				
2				
3				

2025年
年报

三、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	2017-06-29		
章程规定的理事每届任期	5年		
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	2017-06-29至2022-06-28		
是否到换届时间	是	是否按时换届	否
未按时换届原因	我会第二届理事会、监事会于2017年6月29日召开第一届理事会换届大会并选举产生。已任五年届满，五年来，在省妇联的关怀指导和理事会、监事会全体同仁的努力下，工作稳步推进，成效显著，于2020年首次评估为5A基金会。根据我会《章程》规定，理事会、监事会应于2022年下半年开展换届工作，但由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不少筹备工作需相应延缓以及最近主管领导更换等原因，经业务主管省妇联同意，换届工作适当延期进行。 在省妇联、省社会组织管理局的指导下，在充分酝酿和讨论的基础上，计划延期至2026年1月并于2026年1月22日顺利完成换届。 特此说明。		

2025年
年报

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

2、“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根据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和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自动计算。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任期止期为从起期后推至章程规定的每届任期届满时间，如：本届换届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章程规定理事每届任期为5年，则本届理事会任期起止时间为2022年11月7日至2027年11月6日。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陈兆年					理事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	翟美卿					副理事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3	卢梅娘					副理事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4	贺惠芬					副理事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31-01-23				
5	陈丹丽					副理事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31-01-23				

2025年年报

说明：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3、“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关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2025年
年报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梁小钊					秘书长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	陈绍常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31-01-23				
3	李汛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4	陈伟蓉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5	罗喜平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025年年报

说明：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3、“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关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2025年
年报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梁金仲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	丘红娜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3	辛钢平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4	宋梅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5	陈晓琳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025年年报

说明：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3、“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关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2025年
年报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李薇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2	陈云香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3	哈英敏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4	程敏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5	李红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31-01-23				

2025年年报

说明：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3、“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关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2025年
年报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理事会职务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谢安琪					理事	（二）届（一）次	2017-07-27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31-01-23				
2										自： 至：				
3										自： 至：				
4										自： 至：				
5										自： 至：				

2025年年报

说明：

1、填写全部当年内担任过理事会成员的人员信息，包括在当年新任、退任、已履行内部程序但未完成登记备案等情况。如当年换届，成员情况应同时包括上一届理事会人员和新任理事会人员。

2、“履行内部程序情况”：填写理事会决议届次和会议召开时间。

3、“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对于需要备案的本届理事会成员（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等负责人），填写备案完成时间；若截至年报报送登记管理机关时备案暂未完成，可先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对于不需要备案的理事会成员，填写履行内部程序时间。

4、“任期起止时间”：任期起期为本组织履行内部程序（换届会议召开或理事会决议）时间、任期止期为本届理事会届满时间，如前例：理事会2025年9月5日表决通过免去理事1名、同时增补理事1名，则该增补理事的任期起止时间为2025年9月5日至2027年11月6日。

5、“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填写理事在本组织取得的薪酬、补贴或按规定领取的工作经费。

6、理事、监事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的，应如实填报是否在人事管理权限单位办理兼职备案手续情况。

2025年
年报

（三）监事（监事会）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国籍	履行内部程序情况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	是否办理兼职备案手续
						会议届次	时间					
1	黄东宏					（二）届（十七）次	2023-12-26	自：2023-12-26 至：2026-01-22				
2	吴梅影					（二）届（十七）次	2023-12-26	自：2023-12-26 至：2026-01-22				
3	曹志立					（二）届（一）次	2017-07-27	自：2017-07-27 至：2026-01-22				
4								自： 至：				
5								自： 至：				

是否成立监事会：（是）

说明：履行内部程序情况、任职起止时间、领取报酬和补贴情况、是否为党政机关干部等栏目填写要求与“（二）理事会成员情况”相关要求一致。

2025年年报

（四）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2）届（22）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09:30
会议地点	通讯会议
召开方式	通讯会议
会议议题	学习贯彻今年全国“两会”精神，结合基金会的实际，学习国务委员，全国妇联主席谌贻琴在广东代表团的学习发官讲话；审议基金会登记地址变更说明；审议关于我会招募志愿者事宜；审议关于发放2024年度职工达标绩效奖励金事宜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是
出席理事名单	陈兆年 翟美卿 卢梅娘 贺惠芬 陈伽名 梁小钊 陈绍常 陈伟蓉 罗喜平 丘红娜 辛钢平 陈晓琳 陈云香 哈英敏 吴铭枝 李红 谢安琪 李薇
出席理事人数	18
未出席理事名单	李汛 宋梅 梁金仲
未出席理事人数	3
出席监事名单	黄东宏 吴梅影 曹志立
未出席监事名单	无
会议决议	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采取书面形式召开，向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的21名理事发出了理事会会议资料，截至2025年3月20日，共收回有效表决意见表18份，参与表决的理事人数超过了《基金会管理条例》规定的2/3的法定比例，同意基金会登记地址变更、我会招募志愿者事宜及发放2024年度职工达标绩效奖励金事宜。
表决方式	其他
备注	

2025年年报

（四）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 ）次理事会

1、本组织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届（23）次理事会议	
会议时间	09:30
会议地点	立白科技集团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议题	学习贯彻习近平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有关内容及省妇联2025年工作要点；审议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2025年工作要点；理事长作2025年基金会工作部署
党组织书记是否列席	是
出席理事名单	陈兆年 翟美卿 贺惠芬 陈伽名 梁小钊 李红 谢安琪 陈绍常 陈云香 辛钢平 陈晓琳 程敏 哈英敏 李汛 罗喜平 陈伟蓉 丘红娜
出席理事人数	17
未出席理事名单	卢梅娘 宋梅 李薇 梁金仲
未出席理事人数	4
出席监事名单	黄东宏 曹志立
未出席监事名单	吴梅影
会议决议	会议通过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2025年工作要点及理事长作2025年基金会工作部署，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慈善事业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全国妇联、省妇联工作部署，聚焦“党政所需、妇女所急、基金会所能”，以党建引领为核心，以迎接2026年社会组织5A等级复评为抓手，全面提升基 金会合规建设水平，以筹措款物4000万元为目标，持续优化资源动员机制，推动慈善项目精准落地，助力妇女儿童及家庭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表决方式	
备注	

2025年年报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任职方式	是否有本组织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是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
1	梁小钊										
2	郑思琳										
3	张晓娟										
4	潘欣宜										
5	黄颖										
6	陈惠欣										
7											
专职工作人员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的薪酬和补贴总额：元							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合计： 元				
							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合计：()元				
专职工作人员年平均年工资：（人民币元）											

说明：

1、名单包括所有当年在本组织专职工作的理事和内设机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等执行机构工作人员，包括当年新入（任）职、年末已离职（离任）人员等。劳务派遣人员不属于专职工作人员。

2、“任职期间”：填写从开始在本组织任职的时间至本年度末。如在本年度中离职，则止期填写离职时间。填写格式为XXXX年XX月至XXXX年XX月。

3、“任职方式”：可选择签订劳动合同、签订聘用合同、委派任职。

4、“领取薪酬和补贴总额”：根据列支科目分别填写从管理费用列支金额和从业务活动成本列支金额，不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人员，此项填0。

5、专职工作人员的年平均工资=（本年度在本组织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薪酬和补贴金额之和/各月领取薪酬和补贴的专职工作人员人数之和）*12个月。

2025年年报

（六）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table>
<tr><td>项目管理</td><td colspan="3">项目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有</td></tr>
<tr><td rowspan="4">专项基金、分支(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td><td colspan="3">专项基金d、分支机构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有</td></tr>
<tr><td colspan="3">代表机构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 colspan="3">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 colspan="3">内设机构制度</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 rowspan="2">证书印章管理</td><td colspan="3">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td><td>有</td><td>保管在</td><td>办公室（秘书处）</td></tr>
<tr><td colspan="3">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td><td>有</td><td>保管在</td><td>办公室（秘书处）</td></tr>
<tr><td rowspan="3">人事薪酬管理</td><td colspan="3">人事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有</td></tr>
<tr><td colspan="3">薪酬管理制度</td><td colspan="3">有</td></tr>
<tr><td colspan="3">培训制度</td><td colspan="3">无</td></tr>
<tr><td>志愿者管理</td><td colspan="2">志愿者管理制度</td><td>有</td><td>志愿者数</td><td colspan="2">122</td></tr>
<tr><td rowspan="20">财务和资产管理</td><td colspan="2">财务管理制度</td><td colspan="4">有</td></tr>
<tr><td colspan="2">资产管理制度</td><td colspan="4">无</td></tr>
<tr><td colspan="3">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td><td colspan="3">人民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外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td><td colspan="3">外币银行账号
(列出全部帐号)</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税务登记</td><td colspan="4">登记</td></tr>
<tr><td colspan="2">使用票据种类</td><td colspan="4">捐赠收据</td></tr>
<tr><td rowspan="3">财会人员</td><td>姓名</td><td>岗位</td><td>是否持有会计证</td><td>专业技术资格</td><td>是否专职</td></tr>
<tr><td>黄颖</td><td>会计</td><td>是</td><td>有</td><td>是</td></tr>
<tr><td>陈惠欣</td><td>出纳</td><td>是</td><td>有</td><td>是</td></tr>
</table>

2025年年报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	有
其他管理制度	有	

2025年
年报

（七）党组织建设情况

<table>
<tr><td colspan="2">是否建立党组织</td><td colspan="6">是</td></tr>
<tr><td colspan="2">是否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并报业务主管单位或党建领导机关审查，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td><td colspan="2">已获得章程核准通知书</td><td colspan="2">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7">基本情况</td><td colspan="2">党组织名称</td><td colspan="2">中共广东省妇联主管社会组织联合党支部委员会</td><td>党组织类型</td><td colspan="2">党支部</td></tr>
<tr><td colspan="2">上级党组织名称</td><td colspan="2">中共广东省妇女联合会机关委员会</td><td>党员总人数</td><td colspan="2">4人</td></tr>
<tr><td colspan="2">党组织书记姓名</td><td colspan="2">田华</td><td>在本组织中所任职务</td><td colspan="2">党建指导员</td></tr>
<tr><td colspan="2">本年度党组织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情况</td><td colspan="6">理事会换届，变更负责人，章程制定、修改，年度收支预算，年度重大业务活动计划，章程规定的重大募捐活动，审议理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制、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审议秘书长提交的年度工作报告，年度收支决算，其他事项（根据实际情况填写）</td></tr>
<tr><td colspan="2">本年度党组织书记参与内部治理情况</td><td colspan="6">理事会</td></tr>
<tr><td rowspan="2">党建工作联系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3">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td><td colspan="2">手机号码</td></tr>
<tr><td></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活动情况</td><td>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td><td>是</td><td>活动经费数额</td><td colspan="2">0元/年</td><td>活动经费来源</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组织生活开展次数</td><td>党员大会</td><td>支委会</td><td>党小组会</td><td colspan="3">党课</td></tr>
<tr><td>15 次</td><td>6 次</td><td>0 次</td><td colspan="3">3 次</td></tr>
<tr><td rowspan="2">群团组织</td><td>是否建立工会</td><td>是</td><td>是否建立团组织</td><td>否</td><td>是否建立妇联</td><td colspan="2">是</td></tr>
<tr><td colspan="2">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td><td colspan="5">6次</td></tr>
</table>

说明：

1、按照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等规定，社会组织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正式党员不足三人的单位，应当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成立联合党支部。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由党建工作责任单位党组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明确党建联络员或者建立工青妇组织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支部。

2、联合党支部：在是否建立党支部填写“是”，在党支部类型选择联合党支部。

3、“章程核准通知书文号”：填写将党的建设纳入章程时章程的核准文号。

4、“党员人数”：填写本组织工作人员中，组织关系在本党组织的党员人数。

5、“活动经费来源”应填写内容为：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多种情况以“、”隔开。

2025年
年报

（八）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事项	办理情况	批准时间
变更住所	已办理	2025-04-01

2025年
年报

说明：

1、“批准时间”：仅针对当年发生变更并且已批准的事项填写。

（九）专项基金、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内设机构基本情况(专项基金应当作为分支机构管理)

1、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分支机构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代表机构总数	年初（0）个；年末（0）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内设机构总数	年初（4）个；年末（4）个	本年度新设	（0）个
		本年度终止	（0）个

2025年年报

说明：

2、专项基金情况

序号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1							
2							
3							
4							
序号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资金来源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本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	本年度支持的公益慈善项目名称	本年度是否终止
1							
2							
3							
4							

说明：

1、专项基金情况：本年终止的专项基金也应填写本表。

2、建议本组织管理人员（指与本组织签订劳动合同、由本组织管理的人员）担任“专项基金情况”负责人，专门负责管理专项基金。

2025年年报

3、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2025年年报

4、代表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机构住所	帐户性质	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1							
2							
3							
4							
5							
6							
7							
8							
9							

2025年年报

5、内设机构情况

序号	名称	负责人	机构住所
1	办公室	梁小钊	广州市越秀区明月一路22号广东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楼201室
2	项目部	张晓娟	广州市越秀区明月一路22号广东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楼201室
3	宣传部	郑思琳	广州市越秀区明月一路22号广东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楼201室
4	财务部	黄颖	广州市越秀区明月一路22号广东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楼201室
5			
6			
7			
8			
9			
10			

2025年
年报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一）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捐赠收入	21496120.29	0	21496120.29
1. 来自境内的捐赠收入	21496120.29	0	21496120.2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4310504.45	0	4310504.45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7185615.84	0	17185615.84
2. 来自境外的捐赠	0	0	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

（二）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通过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21496120.29	0	21496120.29
其中：合作开展公开募捐取得的捐赠收入	3369704.53	0	3369704.53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1496120.29	0	21496120.29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4310504.45	0	4310504.45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7185615.84	0	17185615.84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	0	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

2025年
年报

（三）大额捐赠收入

主要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	0	爱心父母项目
广东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850000	0	西藏地震救灾、甘肃救援、关爱孤独症儿童家庭系列活动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1284059.29	0	粉红羽翼项目、亮眼公益健康行动项目、春蕾女童助学项目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924680	0	她创业计划项目、家庭成长计划项目、爱暖万家项目
合计	3014680	0	

说明：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本组织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或者500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2025年
年报

（四）涉外捐赠等与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开展合作情况

1．接受境外捐赠情况

境外捐赠方名称	本年捐赠额		捐赠用途	是否签订书面捐赠协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现金	非现金			

2025年
年报

2．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情况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合作主要内容、合作方式、涉及资金规模和合作期限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是否签订书面合作协议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2025年
年报

3．邀请境外组织(人员)来访

境外组织(人员)名称	来访目的、时间、地点、行程和访问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是否进行临时活动事前备案和事后报告

2025年
年报

4．出国(境)开展业务活动

涉及国家(地区)	事项	时间、地点、行程、参与人员和合作单位	是否召开理事会研究审议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备/审批	经费支出及来源

2025年
年报

（五） 支出情况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38431036.08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38431036.08	
本年度总支出	22632462.93	
其中：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包括捐赠项目成本和政府补助支出)	21656640.52	
本年度提供服务成本	0	
本年度商品销售成本	0	
本年度其他业务活动支出(包含税金及附加等)	0	
本年度管理费用	974987.41	
本年度筹资费用支出（募捐成本）	835	
本年度其他费用	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的比例）	56.35%	72.53%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4.31%	

2025年
年报

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2025年
年报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6">1、</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援建单亲特困母亲安居房</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否</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14）户</td><td>（0）人</td></tr>
<tr><td>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5">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项目收入：</td><td>人民币200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 colspan="2">0.01%</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人民币100000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 colspan="2">0.06%</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单亲母亲</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济困</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援建安居房项目帮助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亲特困母亲解决住房安全问题，改善生活环境，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优先解决无房户和随时倒塌的危房户。该项目以每套新建2万元，修茸1万元的标准资助。为更多困境母亲及家庭打造宜居环境，向新建的安居房捐赠瓷砖、厕具、洗手盆、水龙头等环保节能建材一批，满足居者有其屋的同时，进一步改善居住条件，普及卫生环保的生活理念。2025年，该项目主要援助湛江、清远、汕尾、揭阳、潮州地区。</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通过各地市妇联向粤东西北等5个经济欠发达单亲特困母亲家庭援建“母亲安居房”，基本按照每套援助1-2万元，面积为60-80平方米，共援建14套，为单亲特困母亲解决住房问题。以实际行动为广大妇女儿童及家庭办实事、做好事，让单亲困难母亲家庭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切实提高妇女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td></tr>
</table>

2025年年报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5">2、</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援助困境儿童</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否</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0）户</td><td>（18827）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4">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4">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收入：</td><td colspan="2">人民币775799.23元</td><td>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5.35%</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支出：</td><td colspan="2">人民币1182318元</td><td>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0.76%</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困境儿童</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围绕助学、助教、助愿、结对帮扶全方位帮扶体系，还针对留守儿童等推出专项帮扶。项目聚焦粤东粤西粤北等区域，帮扶省内18周岁以下的散居孤儿和困境家庭儿童、低保家庭儿童等困境群体等，以保障其生活教育、促进身心健康、汇聚社会关爱、助力乡村振兴为目标。项目捐建多处教育基础设施，联动数万爱心人士结对帮扶。项目由省妇联等部门指导，联动各地市妇联、社会组织，携手爱心企业，依托基层执行单位，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共同推进。</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项目由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统筹执行，各地市、县区妇联为核心落地单位。项目成效从帮扶落地、受益实效、管理规范多维度评估，2025年已精准帮扶省内粤东粤西粤北及对口帮扶地区困境儿童，实现留守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全覆盖，助学、心理辅导等多元服务落地见效。通过粤东西北各个地市妇联开展“爱同行 伴成长”、“舒心园”等公益项目88场，惠及留守儿童、家长、乡村教师16710人次。</td></tr>
</table>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5">3、</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援助疾病治疗</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否</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0）户</td><td>（256）人</td></tr>
<tr><td>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5">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健康医疗</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项目收入：</td><td>人民币1513548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 colspan="2">10.43%</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人民币1392904.52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 colspan="2">0.89%</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妇女儿童</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为缓解我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农村低收入人口中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问题，向遭遇疾病的困境妇女儿童及家庭提供医疗资助。给予患有重疾的农村困境好女儿童，每人5000-8000元的慰问金或医疗费用报销。旨在对我省14个地市的农村人口中遭遇重大疾病的农村困难母亲进行资助，以有效缓解她们的实际困难。资助范围由起初的资助贫困单亲母亲“两癌”（乳腺癌、宫颈癌）逐步扩大为资助患有“六癌”的农村困难母亲（广东妇女高发的6种重疾：乳腺癌、宫颈癌、胃癌、直肠癌、肺癌、白血病当中的一种或一种以上）</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通过各个地市妇联对2025年“农村母亲关爱工程”援助105人，资金为84.4万元，白内障治疗进行151例手术，项目全面达成了缓解农村困难重病母亲生活压力、防范农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核心目标，实施举措的优化让项目运行效率和覆盖面大幅提升，靶向性的资助策略让帮扶效能实现最大化，完善的跟踪反馈机制和规范的资金管理保障了项目的可持续性和社会公信力，同时凝聚了多方社会力量，彰显了显著的社会公益价值。</td></tr>
</table>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5">4、</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爱心父母大联盟</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是</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0）户</td><td>（840）人</td></tr>
<tr><td>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5">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项目收入：</td><td>人民币919934.78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 colspan="2">6.34%</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人民币935982.5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 colspan="2">0.6%</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儿童</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是面向困境儿童的长效关爱项目。聚焦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及低收入家庭儿童等群体，通过 “爱心父母” 结对帮扶机制，提供助学资助、助教服务及助愿实现等多元支持，涵盖学业保障、情感抚慰与综合素养提升。项目采用一对一、一对多等灵活结对形式，联动市县妇联、爱心组织与社工志愿者，构建精准闭环服务体系。2025 年持续强化资金与服务管理，坚持公开透明原则，重点核验帮扶覆盖率、服务完成率及儿童成长改善成效，切实保障每一份爱心精准直达，助力困境儿童在关爱中健康成长。</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社会公开募捐与爱心捐赠，实行专款专用、全流程公开透明。建立量化与质化结合的多元评价机制，重点核验结对帮扶覆盖率、服务达成率、资金发放准确率及受益儿童满意度，通过定期回访、成长档案记录及综合素养测评，动态跟踪困境儿童在学业、心理及生活能力方面的改善情况，确保每一份爱心都精准惠及、实效可溯，全面提升公益服务质量。自2011年迄今为止，粤丰集团已连续14年资助广东省困境儿童达9200多人次，助学金近856万元。</td></tr>
</table>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5">5、</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大爱同行慈善基金</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否</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8）户</td><td>（4085）人</td></tr>
<tr><td>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5">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项目收入：</td><td>人民币12050元</td><td>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 colspan="3">0.08%</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人民币772556.8元</td><td>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 colspan="3">0.49%</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妇女儿童,老人,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在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建立的“大爱同行”慈善基金并打造的公益品牌，2016年联合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发起，以凝聚巾帼力量、帮扶弱势群体为宗旨。2025年聚焦敬老、助残、助学、应急救灾四大领域，开展系列公益行动：赴阳江养老院慰问长者、捐赠物资；为孤独症公益巡展捐赠10万元助力帮扶；联合多地女企协帮扶从化100名困境儿童；发动会员为香港大埔火灾受灾家庭募集款物，践行女企业家社会责任，助力“百千万工程”。</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省女企业家协会、省妇女儿童基金会携手进行六一慰问活动，本次活动为孩子们提供一个展示才艺的舞台，同时激发爱国热情、弘扬红色文化，培养孩子们的民族自豪感和集团荣誉感，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在舞台上找到自信，放飞梦想，还向学校捐赠了一批遮阳帽和文具套装，为孩子们的学习生活提供更多的支持。帮镇扶村关爱儿童活动，通过开展爱心助学、心理辅导等形式，为船塘镇困境儿童提供关爱和帮助。支援香港火灾妇女儿童及家庭，共捐赠20万元善款，鼓励妇女儿童树立信心、共渡难关、重建家园。</td></tr>
</table>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tr><td rowspan="15">6、</td><td colspan="6">项目名称:助力“春蕾计划”行动</td></tr>
<tr><td colspan="6">项目开展年限：　至</td></tr>
<tr><td colspan="6">是否为公募项目：否</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td><td>否</td><td>专项基金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td><td>否</td><td>受益人</td><td>（0）户</td><td>（多）人</td></tr>
<tr><td>项目受益地点</td><td colspan="5">粤东粤西粤北地区</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td></tr>
<tr><td>项目收入：</td><td>人民币148800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td><td colspan="2">1.03%</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 colspan="2">人民币140200元</td><td colspan="2">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td><td>0.09%</td></tr>
<tr><td>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d>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td><td>人民币
0元</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td></tr>
<tr><td colspan="6">运作模式：资助</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对象：女童</td></tr>
<tr><td colspan="6">服务领域：其他</td></tr>
<tr><td colspan="6">服务地区：广东省</td></tr>
<tr><td colspan="6">项目介绍：</td></tr>
<tr><td colspan="6">本项目是省妇联主导下的品牌公益行动，全年常态化运行。聚焦广东及对口帮扶地区 18 周岁以下困境女童成长需求，通过学业资助，开设安全素养课程及提供心理健康支持，多维度改善其学习生活条件。项目旨在助力女童全面发展、自强自立，由省妇联统筹指导，联合多家爱心企业、基金会及基层组织共同实施。预计全年可募集超700万元，帮扶超3万人次，切实为成长保驾护航。</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td></tr>
<tr><td colspan="6">项目旨在通过开展青春期讲座、赠送女性卫生用品等方式，帮助青春期女童身心健康成长，有效传递党的关怀和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传递妇联组织对儿童群体的关心关爱，联合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开展“粉红羽翼”女童青春期健康教育公益项目，资助广州、茂名两地，在中小学开展60场女童青春期教育讲座。</td></tr>
</table>

2025年年报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7、

项目名称:关爱孤独症儿童家庭行动					
项目开展年限： 至					
是否为公募项目：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2）户	（多）人	
项目受益地点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1976257.87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13.62%		
项目支出：	人民币893401.83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0.57%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资助					
服务对象：孤独症儿童及家庭					
服务领域：其他					
服务地区：广东省					
项目介绍：					
为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孤独症儿童关爱促进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8 年）》要求，由广东省妇联、省卫生健康委、省残联主办，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承办，立白科技集团、壹乐源公司、省诠爱社会服务中心支持的“点亮星星 爱不孤单” 孤独症儿童家庭支持公益计划，已在全省 12 个地市全面启动。聚焦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孤独症家庭实际需求，创新构建“帮帮团、希望课堂、疗愈坊、欢乐驿站”立体化支持体系，全覆盖知识赋能、心理疗愈、家庭喘息三项服务。依托全省联动机制，以专业力量与社会温情双向奔赴，点亮“星星的孩子”成长之路，助力其更好融入生活与社会。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2025年年报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8、

项目名称：爱心妈妈

项目开展年限：至

孤独症儿童家庭支持公益计划于 2024年启动，联合 53 个专家团队、1254 家社会组织、爱心团队及康复机构构建关爱联盟。项目以孤独症儿童为核心受益方，旨在为其提供立体化支持与系统性赋能。运行期间共募集捐款[illegible]，受益近 100万人次。2025年重点面向粤东西北 12 个地市，开展 “希望课堂”“欢乐驿站”“疗愈坊”“帮帮团” 服务，并举办慈善义卖、社会融合活动、线上公益马拉松、孤独症越野赛，持续推动孤独症儿童家庭支持与社会融合。

是否为公募项目：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2）户	（2335）人	
项目受益地点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1631487.33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11.25%		
项目支出：	人民币2474058.84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1.58%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资助					
服务对象：儿童					
服务领域：其他					
服务地区：广东省					
项目介绍：					
为贯彻落实省妇联等八部门发布《广东省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方案，在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的支持下，省妇联联合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等广泛动员“邻家妈妈”“专长妈妈”“湾区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构建“三体一位”（家庭关怀、专业服务、区域协同——精准帮扶）模式，通过培育女性社会组织领头雁，为爱心妈妈赋能，提升专业能力。同时，依托“爱暖万家”“关爱孤独症儿童家庭行动”“童居焕新”“两小池建设”等项目，整合爱心资源，常态化开展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推进儿童友好环境建设，力求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在关爱下身心健康成长。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2025年年报

（六）公益慈善项目开展和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1、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共开展了（9）项公益慈善项目，项目总支出为（21656640.52）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9、

项目名称：其他

项目开展年限：会

爱暖湾区香江爱心妈妈等爱心帮扶，结对帮扶帮扶困境儿童。助力“百千万工程”与省委“1310”部署，依托舒心驿站等资源，开展结对关爱、春节慰问、赋能成长等活动。运行覆盖全年及春节关键节点，[illegible]，保障儿童温暖过节。项目为广东省内多地及深圳宝安区、对口帮扶地区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已联动深圳市宝安区妇女儿童福利会、TCL光伏科技、珠海威丝曼等合作方，发放爱心包、毛衣、慰问金等款物，惠及数千名儿童，总价值超20万元，切实传递社会温暖。

是否为公募项目：否				
是否为专项基金支持项目	否	专项基金名称	无	
是否为乡村振兴项目	否	受益人	（0）户	（多）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			
项目类别	其他			
本年度是否对该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否				
项目收入：	人民币14518043.08元	占本年度捐赠总收入的比例	43.98%	
项目支出：	人民币13765218.03元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	4.01%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人民币0元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人民币0元
项目本年度来自境外物资捐赠的种类：				
运作模式：资助				
服务对象：其他				
服务领域：其他				
服务地区：广东省				
项目介绍：				
为解决困难妇女儿童急难愁盼事，针对我省特别是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困难妇女儿童及家庭，开展助学兴教、医疗救助、心愿达成、身心健康、应急救援等多元化生活帮扶，把温暖送到困难妇女儿童的心坎上。不仅提供治疗补助，还从防未病、优生优育角度出发，开展爱心图书室及健康讲座、助学、助教、助心愿工作在全省联合开展春节慰问困难妇女儿童和家庭行动等。				
项目执行方及项目成效评估情况：				

2025年年报

2、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2025本年度共备案募捐方案3个，其中涉及互联网募捐3个，线下异地募捐0个。

本年度公开募捐方案编号	公开募捐方案名称	该募捐备案实际募得收入	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	公开募捐合作方	募捐支持项目	募捐支持项目执行方
	广东省妇女发展基金会开展“她创业计划”项目，旨在通过赋能培训、女性创业服务平台搭建等方式，赋能女性，帮助她们实现创业，带动更多女性，尤其是困境女性实现创业。广东省妇女发展基金会开展“儿童灾后心理援助”项目，为受灾儿童的灾后生活，并对受灾妇女儿童开展心理服务和干预措施，帮助他们健康成长。由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负责组织实施，收入作为联合单位，举办全国中小学生绘画书法比赛，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儿童美育工作。对帮助妇女及家庭、困境老妇干、女性老党员及群众特别是					
534400005153551180QA25002	月安心呵护包项目	108827.81	妇女儿童渡过难关，支援受台风影响的肇庆怀集等四个地区捐赠2600组月安心呵护包，关爱女环卫工人派发3000份月安心呵护包	各地市妇联	月安心呵护包项目	各地市妇联
534400005153551180QA25003	爱心父母大联盟项目	20534.78	助学：帮助困境儿童完成学业，每人每学年1000元，进行学习生活的帮扶。助教：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对困增儿童在”扶智“和“扶志”方面提供个性化帮扶。帮助困境儿童完成一个微心愿，每个微心愿200元。	各地市妇联	爱心父母大联盟项目	各地市妇联
534400005153551180QA25004	暖心行动	3804.48	响应全国妇联关于“三新”领域妇女关爱工作要求，切实解决粤东西北地区新就业女性群体（如外卖骑	各地市妇联	娘家人暖心角	各地市妇联

			手、网约车司机、直播从业者等）的实际困难，覆盖地市：粤东西北12个地市（韶关、河源、梅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清远、潮州、揭阳、汕头、云浮）168个点，14个暖心角。			

2025年年报

3、下年度计划开展的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情况

下年度是否计划开展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活动：（否）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 元		
	受益人		（ ）户		（ ）人	
	项目受益地点					
	项目类别					
1、			项目内容简述：			

说明：“该募捐活动执行情况”：应当包括募捐活动收入已执行金额和执行进度	

2025年
年报

（七）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1	单亲特困母亲安居房	200	100000	0	0	0	0	100000
2	困境儿童	775799.23	1182318	0	0	0	0	1182318
3	爱心父母大联盟	919934.78	935982.5	0	0	0	0	935982.5
4	大爱同行慈善基金	12050	772556.8	0	0	0	0	772556.8
5	农村母亲关爱工程	840888	848000	0	0	0	0	848000
6								
7								
8								
9								
合计		2548872.01	3838857.3	0	0	0	0	3838857.3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当年该项目的捐赠收入占本组织当年捐赠总收入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2）当年该项目的支出占本组织当年慈善活动总支出的五分之一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十万元的；

（3）项目持续时间在三年以上的（包括三年）。

（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序号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本组织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无				
2					
3					
4					
5					
6					
7					
8					
9					
合计			0	0.00%	

2025年年报

说明：本组织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九）慈善信托情况

2025 年共参与（**0**）单慈善信托。其中，本慈善组织作为委托人运营（**0**）单慈善信托，作为委托人设立（**0**）单慈善信托。

1、本组织作为受委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目的	委托人	共同受托人（如有）	监察人（如有）	受益人选择方式	合同规模	信托财产类型
1								
2								
3								
4								
5								
6								
7								

2025年年报

序号	慈善信托名称	上年末信托财产规模	本年度保值增值收益	本年度新增委托规模	本年度慈善信托性支出	本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本年末信托财产实际规模
1							
2							
3							
4							
5							
6							
7							

2025年年报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有/无此情况：（无）**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期限	慈善信托目的	其他委托人（如有）	受托人（如有多个分别列出）	监察人（如有）	合同规模	本年度拨付给该慈善信托的财产规模	累计拨付给该慈善信托的财产总规模	该慈善信托本年度收入	该慈善信托本年度支出	年底信托财产实际规模

说明：如有慈善信托，应在“慈善中国”平台予以信息公开。

2025年年报

（十）重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名称	与本组织的关系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发起人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说明：

1、重要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关键）管理人员、被投资方以及与慈善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者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重要关联方名称。

2、“与本组织的关系”包括：（1）发起人；（2）主要捐赠人；（3）关键管理人员；（4）投资的被投资方；（5）本组织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6）理事、监事来源单位；（7）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8）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9）其他与本组织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勾选“与本组织的关系”。

3、主要捐赠人包括：注册资金捐赠人、办公场所捐赠人、年度累计捐赠额超过慈善组织年度捐赠收入百分之五或者对慈善组织年度捐赠超过人民币五百万元的捐赠单位、个人。

4、关键管理人员一般包括：本组织负责人、理事、监事、分支（代表）机构负责人、专项基金负责人、内设机构负责人等。

5、理事来源单位、监事来源单位均应作为重要关联方填列。

2025年年报

2、接受重要关联方捐赠

***有/无此情况：（有）**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接受现金捐赠	接受非现金捐赠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0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850000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97200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924680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1284059.29	0
合计	4035939.29	0

2025年年报

3、对重要关联方进行资助

***有/无此情况：（有）**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现金资助项目名称和金额		非现金资助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金额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0	0	无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西藏地震救灾、甘肃救灾、关爱孤独症儿童家庭系列活动	850000	无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困境儿童项目	97200	无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爱心父母项目	880000	无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她创业计划项目、家庭成长计划项目、爱暖万家项目	924680	无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粉红羽翼项目、亮眼公益健康行动项目、春蕾女童助学项目	1284059.29	无	0

2025年年报

4、对重要关联方共同投资

***有/无此情况：（无）**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共同投资形式和金额				
	共同投资形式（股权投资或委托投资）	被投资或受托单位名称	被投资方企业类型（民营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有限合伙企业等）或投资产品类型	共同投资期限（起止日期）	本组织投资金额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无	无	无	无至无	0

2025年年报

5、委托重要关联方开展投资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委托投资产品名称	委托投资期限（起）	委托投资期限（止）	委托投资金额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无	无	无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无	无	无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无	无	无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无	无	无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无	无	无	0

2025年年报

6、与重要关联方发生交易

***有/无此情况：（无）**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0	0	0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0	0	0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0	0	0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0	0	0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0	0	0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0	0	0	0

2025年年报

7、与重要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

***有/无此情况：（无）**单位：人民币元

重要关联方名称	发生资金往来具体情况	金额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无	0
广东省岭南教育慈善基金会	无	0
广东省陈绍常慈善基金会	无	0
广东粤丰投资有限公司	无	0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无	0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无	0

2025年年报

8、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25年
年报

9、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合计				

2025年
年报

10、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计				
其他应付款：				
合计				

2025年
年报

11、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重要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年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合计				

2025年
年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5998966.01	35238998.32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0
应收款项	3	0	0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0
存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35998966.01	35238998.32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0	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	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	0
固定资产原价	31	259867.99	243403.02				
减：累计折旧	32	250498.69	238538.59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9369.3	4864.43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0	0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9369.3	4864.4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4895520.2	14334912.1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1112815.11	20908950.56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36008335.31	35243862.75
资产总计	60	36008335.31	35243862.7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6008335.31	35243862.75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5年年报

（二）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款收入	1	495248.33	37642868.53	38138116.86	276382.35	21219737.94	21496120.29
会费收入	2	0	0	0	0	0	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	0	0	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收入	5	120000	0	120000	0	0	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172919.22	0	172919.22	771870.08	0	771870.08
收入合计	11	788167.55	37642868.53	38431036.08	1048252.43	21219737.94	22267990.37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446450.02	36692234.24	37138684.26	671651.14	20984989.38	21656640.52
其中：捐款项目成本		0	0	0	0	0	0
提供服务成本		0	0	0	0	0	0
商品销售成本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支出		0	0	0	0	0	0
税金及附加		0	0	0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二）管理费用	21	863948.99	0	863948.99	971644.61	0	971644.61
（三）筹资费用	24	1288.5	0	1288.5	4177.8	0	4177.8
（四）其他费用	28	0	0	0	0	0	0
费用合计	35	1311687.51	36692234.24	38003921.75	1647473.55	20984989.38	22632462.9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	0	0	0	0	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523519.96	950634.29	427114.33	-599221.12	234748.56	-364472.56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2025年
年报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1496120.2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71870.08
现金流入小计	13	22267990.3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1656640.5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759539.6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611777.86
现金流出小计	23	23027958.0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75996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759967.69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5年
年报

（四）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0	0	0	0	0	0
1年以内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2025年年报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	0	0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	——

2025年年报

（五）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	0	0	0	0	0
1-2年	0	0	0	0	0	0
2-3年	0	0	0	0	0	0
3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2025年年报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无	0	0	0	0		无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0	0%	0	0%	——	——

2025年年报

（六）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应付账款	0	0	0	0	无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无
合计	0	0	0	0	

2025年年报

（七）预收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无	0	0	0	0	无
合计	0	0	0	0	

2025年年报

六、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购买的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期限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1						
2						
3						
4						
5						
合计						

2025年年报

（二）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与本组织宗旨业务关系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组织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占本组织总资产的比例
1										
2										
3										
4										

序号	股权取得时间	股权取得方式	控制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股份数	期初市值（估值）	本期股份增、减情况	期末市值（估值）	期间分红情况及红利金额
1									
2									
3									
4									

说明：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2、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组织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3、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 - 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组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委托私募基金管理机构投资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受托机构	受托人是否有资质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管理业务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投资方向	风控措施	资产配置方式及比例	投资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说明：

1、“投资方向”根据受托机构投资的方向大类填写。不能委托商业银行向企业、个人提供借款。

2、“风控措施”填写本组织与受托机构签订协议时是否对投资风险管控有约定（投资活动中止、终止或者退出机制、违规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等）；或者是否制定资产保值增值管理办法。

3、“资产配置方式及比例”按照投资方向的大类，每个类别占比填写。

2025年年报

（四）其他投资情况 ***有/无此情况：（无）**

2025年
年报

七、信息公开情况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有/无此情况：（）**

信息公开内容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是
财务会计报告	是
经民政部门核准的章程	是
决策、执行、监督机构成员信息	是
信息公开制度	是
项目管理制度	是
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是
理事会成员信息	是
监事(会)成员信息	是
执行机构成员信息	是
下设机构信息	是
重要关联方信息	是
关联交易行为	是
重大资产变动	是
重大投资	是
重大交易及资金往来	是
慈善信托情况	是
领取报酬从高到低排序前五位人员的报酬金额	是
出国（境）经费费用标准	是
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标准	是
招待费用标准	是
差旅费用标准	是
定期公示公开募捐活动实施情况	是
定期公示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是

2025年
年报

八、监事意见

监事姓名	黄东宏		
意见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2025年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会章程，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依法进行会计核算，做到每一笔收支的会计资料都记录清楚，每一笔支出凭证都有经手人、稽核人、审核人、审批人签名。所有收入支出均为合法。		
签名		日期	2026-03-18
监事姓名	吴梅影		
意见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2025年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会章程，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依法进行会计核算，做到每一笔收支的会计资料都记录清楚，每一笔支出凭证都有经手人、稽核人、审核人、审批人签名。所有收入支出均为合法。		
签名		日期	2026-03-18
监事姓名	曹志立		
意见	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2025年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会章程，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依法进行会计核算，做到每一笔收支的会计资料都记录清楚，每一笔支出凭证都有经手人、稽核人、审核人、审批人签名。所有收入支出均为合法。		
签名		日期	2026-03-18
监事姓名			
意见			
签名		日期	

说明：

1、签名由监事本人手签；

2、须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2025年
年报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5年
年报

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审查意见：

经办人：

（印鉴）

年　　月　　日

说明：

1、本页系统上不填，打印纸质的时候需将本页报送业务主管单位签字盖章后上传至首页；

2、业务主管单位从内部治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开展情况、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等方面出具审查意见。

2025年
年报

十一、2025年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是），本年度开展了（1）项援藏援疆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	西藏地震救灾项目
	项目支出	人民币(50000)元
	受益范围	（ 0 ）户 （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西藏日喀则市定日县
	项目类别（多选）	直接救助帮扶
	项目内容简述： 在省妇联党组坚强指导下，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第一时间响应西藏地震灾区应急救助需求，向西藏自治区妇联指定账户捐赠资金 5 万元，专项用于灾区采购洗漱用品、食品、药品等生活急需物资。项目聚焦受灾妇女儿童等重点群体，精准助力当地开展应急救灾、过渡安置及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用心用情做好受灾妇女儿童关爱帮扶，充分发挥了慈善组织在突发事件应急救援中的积极作用，彰显了粤藏同心、守望相助的公益担当。	

2025年
年报

十二、2025年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情况

（一）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是）

（1）	项目名称	西坝村道路亮化工程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100000)元
	受益范围	（ 0 ）户 （ 3368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
	项目类别（多选）	其他
	项目内容： (一)建设地点及内容:1、在兰寨广场安装200w柱灯5盏(正已学校对出)2、在长乐村、石桥头村主干道安装100w太阳能柱灯约40盏;3、各自然村间主要的连接道路以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区域安装太阳能挂墙壁灯约120盏:	
	效果简述： 设施建设的完善，保障村民出行安全，减少出行安全隐患;减少治安事件的发生，保障村民生命财产安全;方便村民夜间活动，丰富村民文化生活，提升村民幸福感和获得感;提高妇女儿童活动活动场所亮度，营造温馨和谐的儿童友好氛围:	

2025年年报

十二、2025年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情况

（一）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是）

（1）	项目名称	悦倾爱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157800)元
	受益范围	（ 2 ）户 （ 1573 ）人
	项目受益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广东)省(云浮)市(连滩)镇
	项目类别（多选）	其他
	项目内容： “悦.倾爱“的妇女儿童健康公益保险项目，为1573名困难妇女和儿童筑起了一道坚实的健康防线。为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筑牢群众健康防线，工作队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精准对接广东省妇女儿童基金会，成功推动“悦.倾爱“妇女儿童健康公益保险项目落地连滩。	
	效果简述： 该项目聚焦妇女儿童健康需求，为女性提供子宫癌、宫颈癌、乳腺癌等常见妇科恶性肿瘤专项保障，同时为少儿群体覆盖21种重大疾病及意外伤害风险，全面构建健康防护网。在佛山市顺德区银利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等爱心企业的大力支持下，项目共为连滩镇426名困难妇女和147名困难儿童送上公益保险保障，总保额达千万元，有力补齐了困难家庭健康保障的短板，托起了乡村振兴路上的“健康底网”。	

2025年
年报

（二）其中：2025年度是否参与“百社联百村——助力百千万工程”专项行动工作：（否）

（1）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人民币(0)元
	受益范围	（ 0 ）户 （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 ）省（ ）市（ ）县
	项目类别（多选）	
	项目内容：	
	效果简述：	

2025年
年报

十三、2025年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情况

2025年度是否参与东西部协作工作：（是）

（1）	项目名称	甘肃洪灾项目
	项目支出	人民币(100000)元
	受益范围	（ 0 ）户 （ 0 ）人
	项目受益地点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
	项目类别（多选）	其他
	项目内容： 通过征集榆中灾区家庭微心愿，按灾区需求，这笔饱含深情厚谊的捐款已用于购置320台电饭煲和544张棉被，助力灾区家庭重建生活。此刻这些应急物资正在运往灾区的路上，将精准地送到受灾妇女儿童手中，解决她们在洪水灾害中的燃眉之急，送去广东姐妹的温暖慰问。	
	效果简述： 此次援助行动，不仅是物质上的支持，更是精神上的鼓舞。它彰显了粤陇两地姐妹心连心、手牵手的深厚情谊，体现了在灾难面前，社会各界团结一心、共克时艰的坚定信念。相信在广东等多方力量的支持下，甘肃榆中受灾地区的妇女儿童能够感受到社会的关爱与温暖，更加坚定地面对灾害，重建美好家园。	

备注：东西部协作指:支持四川、内蒙古、广西、重新、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等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具体名单为2022年8月27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国家乡村振兴局发布《关于公布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的通知》中公布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开展结对帮扶，务实推进产业、劳务、消费、科技、携手促振兴等方面协作，增强协作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帮助提升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和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十四、2025年度开展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情况

（一）是否开展助力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活动：（无）

序号	相关事项	进展情况	
1	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岗位数量	0个（岗位）
		实际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0（人）
2	设立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1个（岗位）
		实际招收就业见习高校毕业生数量	1（人）
3	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数量	0（场次）	

2025年
年报

（二）招聘2025年高校毕业生是否享受补贴政策：（否）

序号	补贴类型或发放部门	补贴金额（元/人）
1	发放志愿者补贴	6800
2		
3		
4		
5		
6		
7		
8		
9		
10		

2025年
年报

十五、2025年度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情况

（一）评比表彰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2025年年报

（二）创建示范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2025年年报

（三）达标活动

***有/无此情况：（无）**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开展对象
1				
2				
3				
4				
5				
6				
7				
8				
9				
10				

2025年年报